

葱和蒜

□扬州 李志杰

葱和蒜，是菜园里的小清新。儿时，我傻傻地分不清葱和蒜。母亲煮饭时，准备在饭锅里炖蛋，须切一些葱花撒在蛋液上，叫我去后院掐几根葱，我送来的却是蒜。蒜叶炖蛋也未尝不可。后来在头脑里拼命记：葱是圆管状，蒜是细片状。每次去跑，像念经一样，一边默念着，一边跑向菜园。

“七葱八蒜”，是我们这边的农谚。农历7月种葱，8月种蒜正合时宜。葱和蒜，像小仙女，在夏秋之交下凡人间。用锄头在地头或田间，斜着插进松软的土里，拉出一条不深不浅的沟，掌握好间距，扔下剥开的蒜瓣或葱瓣，再盖上土，洒些水。我85岁的老父亲，一直这样种葱和蒜。

大概十天半月，葱和蒜就破土而出，娇嫩而碧绿，是黑土地上冒出的绿星星。当绿星星蔓延成绿火把，一个个似小仙女，穿着绿裙子，亭亭玉立，青春逼人。

蒜叶是细片状，有柔性，柔和、柔润、柔美；葱是圆管状，中部空，笔直、挺括、阳刚。蒜，种起来成排成行成片，似接受检阅的绿色方阵；葱，在地头种一排即可供全家食用，是

镶嵌菜园的绿色花边。蒜叶接受风的爱抚，随风摇曳，活泼可爱；葱叶不苟言笑，沉默寡言，静若处子。

葱和蒜，个性迥异，滋味各有千秋，葱香浓烈，蒜香柔和，我是这么认为的。

葱是荤菜伴侣，几乎所有的荤菜，或炒或烧或炖，或煎或炸或烤，都需要搁些葱花或葱段，增香去腥，增色添彩。葱鲜有作为主食材，大概有老葱炒慈姑、老葱炒猪肝、葱烧海参等菜品。做主食材必须是老葱，葱白肥厚丰腴清甜。我们这边长小米葱和大葱，大葱长老了就是老葱。小米葱清香味浓，切细炖蛋极佳。西红柿蛋汤里撒一些碧绿的葱花，简直让人爱得不要不要的。我们这边的大葱没有北方的大，北方的大葱能长两米多高，有点不像话。葱是家乡葱油烧饼的灵魂，葱油味浓郁醇厚，是家乡的底色和原味。

蒜亦可作调料，家乡的芋头汤，撒一些碧绿的蒜叶，轻轻柔柔融合，汤味才鲜香浓郁。家乡的麻雀头馄饨，煮好后撒一些切细的蒜叶，才像一回事。蒜叶作为主食材，与其他食材相融共情，总能激起舌尖的无比欢愉。大蒜炒咸肉，是咸肉的经

典吃法；大蒜炒慈姑，与老葱炒慈姑有得一拼。作为炒菜的配料，或荤或素，碧绿轻柔的大蒜总能激起更多食欲。烧菜里配些大蒜，食材相互提携，滋味鲜香浓郁。

大蒜的成熟鳞茎叫蒜头，比蒜叶辛辣，吃法颇多。葱头能做菜吗？没见到。蒜头剁成碎末，谓之蒜泥。吃水饺，蘸些香醋和蒜泥，才够味。蒜泥龙虾、蒜泥白肉，全靠蒜泥提味。苋菜汤里必须放蒜头，融入苋菜鲜味的蒜头，也入乡随俗清香温和。炒素菜，蒜末先爆香，再放入其他食材，蒜末起引领提鲜作用。烧荤菜，放蒜头，去腥增香效果强。

蒜头与盐、糖、醋一起腌制，谓之糖醋蒜，是开胃小菜，搭白粥稀饭吃，绝对！这时蒜头是真正的主角。北方人吃饭喝酒，剥几个生蒜头搁在碗边，吃一口肉菜，咬一口蒜头，哼唧有声，相当豪爽。

乡下人搬到城里住，什么东西都带齐了，最后不忘带两个盆，也许就是废弃的洗脸盆，盆里装着家乡的黑土，土里长着碧绿的葱和蒜。这时，葱和蒜，是一座微缩的菜园，是一抹淡淡的乡愁。

天心月圆

□四川蓬安 王仇

决定起程时，夕阳已经落下了山头，惟余天边一抹淡淡的红。东边的天幕上，一轮微胖的月亮正缓缓升起。

是临时决定的，去同学小文家过中秋节。难得的中秋假，回家太远，颠来颠去麻烦，又不想窝在校园。“我们老家过中秋，要吃糍粑。新米蒸的糍粑，又糯又香，特别有嚼劲。”话音未落，舌下的清水已然冒上来。小文家离学校最近，大概20多公里路吧。这个时候，车是早没有了。步月回家？方案提出，大家一拍即合。回宿舍找了一把手电筒，往帆布包里一塞，出发了。

华灯初上。城市的夜，如花儿一般渐次绽放。很快，市声远去，寂寥与苍茫拥抱了咚咚欢跳的心。十几岁的年纪，月夜步行几十公里，毕竟是有着新奇且刺激的经历。

公路弯弯曲曲，飘带一样，飘进暮色深处。走了一段，来到一个岔道口，小文停住了脚步。“走大路还是小路？”他问。如果走小路要近七八里，但那条小路他没有亲自走过，只是听大人说过。天色越

来越暗，饼样的月亮好似刚刚放在炉子上烙着，香气还没溢出来。看看那条穿过田间，伸进山脚下的小道，脑中闪过弗罗斯特《未选择的路》。“黄色的树林里分出两条路，可惜我不能同时去涉足，我在那路口久久伫立，我向着一条路极目望去，直到它消失在丛林深处。”最终我们放弃了宽敞的公路，选择了人迹罕至的山道。

夜色一点点浓起来。仿佛宣纸上的墨汁慢慢洇染开去。树木，房屋，村庄，山峦，只有些大意罢了。俄而，大意消失，天地陷于混沌。小文掏出手电筒，夜路在晃动的光束下继续延伸。夜雾迷蒙，秋香飘浮，那是稻草的香，花生的香，带着幽幽暖意。视觉模糊之后，嗅觉特别敏感而清晰。不用看，我知道，我们正经过一块稻田，路过一块花生地。刚刚收了稻谷，挖了花生。被秋阳曝晒过的稻草，花生藤，在夜气中，一点点交出体内的香。那香，干燥而浓郁，热烈且持久，氤氲出山野的丰饶亲切。

夜风微凉，虫声轻唱。月亮升

高了，浓醇的夜色若冲泡了几遍的茶水，慢慢清亮起来。近处的树木，远处的村庄，朦胧而飘渺，温柔又静谧，有些神秘，有些梦幻，完全不同于白日所见。月至中天，清辉四溢。水样的月光倾泻下来，清朗朗的，晃来晃去的手电光显然多余且不合时宜了。摈掉电光，尽享月光。窄窄的山道上，寂静无人，除了脚步，以及断断续续的笑。当然，还有树影婆娑，月影绰绰。

山路崎岖。转来转去，还未走到出口。但青春的字典里没有畏惧。走就是了，没有比脚更长的路。月夜山行，见到的不是贫瘠荒芜，而是静谧寥廓。心底杂念全无，只是走，不疾不徐，无忧无虑。月亮挂在天上，黎明等在前头。

我们走在月光下，脚步轻轻。山不说话，水不说话，你不说话。那么皎洁的月，那么纯粹的白，汨汨而来，娟娟而开，开成卷卷春空，醉琼枝，白苹香……开在少年的画框里，永不凋零。月缺了又圆。往后岁月，再无那年中秋山间步月的体验。但记忆的天空之上，华枝春满，天心月圆。

一缕烟火一首诗

□河北沧州 吴林溪

小区门口有夜市，下班回家的时候，正好遇见流动小贩出摊，他们的车摊都是清一色的红红黄黄，扎眼得很。

昨天走到小区门口，我突然发现多了一个新摊位，她的电动三轮车上没有那些花花绿绿的图案，只围了一圈白色幔帐，显得很干净。上边手绘了两个花体字——锅见，在白底的映衬下，摊位多了一丝灵动和文艺。整个车子干干净净，看着很舒服。

多么富有诗意的名字，这个名字在喧闹的人群中显得独具一格，我想这个摊主一定是个浪漫的人。人们从锅里能看见什么？见到的会是什么美食？这样想着，我的脚步不自觉地朝着摊位走去。等到走近一看，我不禁笑出声来，“见”

字旁边还有一根斜出的枝条和一朵小小的花，原来是“锅贴”。距离太远，我竟看错了。

摊位后边，一个系着红围裙的胖大姐正在热火朝天地忙碌着。她的脸被烤得通红，汗珠从额角钻出来，挂在疲惫的脸上。从“锅见”到“锅贴”，我似乎见证了诗和远方一下子变成了眼前的“苟且”。

锅忽地被掀开，热气窜出来，只见黄灿灿的锅贴整整齐齐地蹲在锅里，喜气洋洋地散发着浓郁的香味。大姐抬起头问我：“你要几个？”我伸手比了个“五”。大姐麻利地装好锅贴，把纸包递给我。我伸手接过，惊讶地发现上边写了两句小诗：“十年股勤尘味重，唯依炉火温存。”见我盯着纸包，大姐不好意思地笑着说：“我自己写

的，写得不好。”我摇摇头，认真地说：“不，特别好。”

我拿着锅贴的包装纸，在心里默默感叹。这些年，很多人在生活的压力下辞去了工作，要去寻找诗和远方。但也有人出门转一圈回来感叹道：生活不止眼前的苟且，还有远方的苟且。其实仔细想一想，我们只是被生活的劳累迷住了双眼，只看得到眼前脱不开身的工作和家庭。忙碌一天回到家里，感觉属于自己的时间被压缩得几近于无。却从来没有想过，烟火气中也可以有诗意。

我回头看着这位大姐，她不多美，也不清闲，但她把平凡的生活，过成了诗和远方。只因心中有诗，每一缕烟火气，都变成了美丽的诗行。

合欢花

□辽宁鞍山 王芳

我居住的小区，一户临街人家的庭院旁种着几株花树。一株是迎春花。当春草还未绿透山峦时，那株黄色的迎春花就已灿烂满枝。一株是丁香树。丁香开花时，细密的花瓣散发出淡雅的清香，沁人心脾。每当夜归路过那户人家时，我都忍不住驻留。

还有一株不知名的花树，却一直不见其开花。我猜想，花的主人会在三月里看迎春，五月里闻丁香，应是一个极有品位之人，想必这株也一定会开花的。

夏天的夜晚，天空飘着蒙蒙细雨。我信步走到那株花树旁，无意间抬头一望，头顶的树枝上竟然开出一片片粉色的花朵，那些花开得正艳丽。夜晚的光线虽然暗淡，却无法遮住她们美丽的姿态。一朵朵，一对对，竞相开放。花蕊细长，如同一把把半圆的扇子，又像一个个粉色小降落伞。

“开花了！开花了！”我惊呼。在欣喜之余，我踮起脚尖，轻轻拽过一枝开花的树干，在街灯下细细地观察。奇怪的是，这些花朵的叶子是并拢在一起的，极像含着草的叶子。每一朵花都散发出淡淡的清香，夜风拂过，花丝摇曳。其粉红娇嫩，像腴腆少女脸庞羞出的红

晕。其细细花丝，又似玉女纤指，在雨雾笼罩的天地间翩翩起舞。

忽觉似曾相识。二十多年前，我住在老城区的一幢四合院里，和我家一墙之隔的李大娘曾有这种花。李大娘特别喜欢花，在青砖垒砌的墙头上摆满了花盆。有一年夏天，一盆在春天里默默无闻的小花树，居然开出了粉色的花朵，纤细妩媚，让人惊艳。李大娘告诉我，这花叫合欢花，别名叫“爱情树”。说起合欢花，李大娘布满褶皱的脸上还漾起一层红晕。原来李大爷脾气不好，老和老大娘吵架，常常惹得老大娘生气，晚上睡不好觉。有一日，李大爷笑呵呵捧回来一盆花，告诉老大娘这花叫“合欢花”，好好侍弄，会开出漂亮的花朵。卖花人特叮嘱李大爷，花叶昼开夜合，花朵煎水饮服，可清心解郁，安神定志。卖花人还说合欢花是吉祥之花，寓意着夫妻恩爱，家人团结。

说来也奇怪，自从李大爷捧回这盆花，两口子再也没有吵过架，那棵小花树在李大娘精心培育下，五六年就开花了，用合欢花煎水饮服，李大娘的失眠症居然治好了。

那一树盛开的合欢花，沉淀着生活的芬芳。

请接过我的接力棒

□兴化 任祖镛

我是一个从教60年的老教师。从吉尼斯网站可查到，已有三科教师分别获得连续执教时间最长的世界纪录证书：一个是英国的小学数学教师，一个是印度的幼儿园音乐教师，一个是我——中国的中学语言类教师，两创连续执教时间最长教师的吉尼斯世界纪录。

教师节临近，有一些心里话想说说道道。

作为老师，首先要做阅读坚守者。我藏书过万册，今年83岁，仍然坚持读书、研究，不断买书、写书。近年来，我买了复旦大学张培恒教授的《不京不悔集》和他主编的《中国文学史》（上中下三册），买了中国社科院文学所孙一珍研究员的《明代小说史》，还买了沈仁国教授的《元朝进士集证》（上下两集）等等，共数十本。多年来我养成了深夜读书写作的习惯，只要坚持不懈，我们就可能做到读书到老、教书到老、写书到老。

作为老师，还应是阅读的传递者。我教语文60年，总结出吃透《新课程标准》和《高考大纲》精髓，找寻一条从容应对高考，又潜心培育人文素养的读书之路，让学生能精读与博览结合。所谓精读，

就是要选择精、目标准、思考深、用得活。在写作上要做到“佳作引领，三积累一增长”，即积累知识、语言与生活素材，增长见识。教学能注重讲析与纠错结合，教课与谈心结合，培优与补缺结合，评与练结合，这样学生读书、作文更有滋味。把阅读传递给学生，也有利于他们的性格塑造，让他们在人生路上不卑不亢、敬业从容。

作为教师，教课必须研得好、教得活，学生才会爱上你的课；还要重视学生习惯与能力的培养，让学生学得活，用得好，自己才能成为教学专家。这就要求我们师德好，师能高，教学中不断提高学生的素养，激发他们发现与思考问题的兴趣；还要求我们既有生命的长度，还要有教学的宽度和思考的深度，不仅要为学生在校学习、升入理想学校着想，还要为学生走向社会后几十年的发展着想。这样我们才能处理好学生成人与成才的关系，成为人民满意的教师。

过去我曾寄语青年老师：“一定要把学生作为自己的孩子培养！”希望老师们能接过我的接力棒，坚守讲台，终身从教，打破我的纪录，再继续世界教坛的一段佳话。

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847号

投稿邮箱:xinfukan2@126.com